

# 省聘书记员经费项目支出 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要求，泾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文件要求，我院开展了2023年度聘用人员及绩效奖金支出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司法体制改革部署，积极稳妥推进法院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强审判辅助力量建设，结合工作实际招聘司法雇员。

###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我院聘用制书记员32名，年度预算安排项目经费307.99万元，实际支出307.9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我院省聘书记员的工资、保险和公积金等支出。

###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2023年我院受理案件4713件，审执结4573件，结案率97.03%，同比上升0.83个百分点，审限内结案率98.64%。全年网上立案791件，网上保全82件，网上鉴定255次，网上阅卷293次，网上交费率89.38%。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总体绩效目标

员额法官按规定审理案件，司法辅助人员和书记员辅助

---

员额法官完成审判工作和司法公开工作。

## （二）2023 年度（或阶段性）绩效目标

2023 年受理各类案件 4713 件，审执结 4573 件，结案率 97.03%，同比上升 0.83 个百分点，审限内结案率 98.64%。业务上推行“云端审判”，推广类案智能推送、诉讼费网上缴退费 etc 系统应用，加强智慧法院和司法工作深度融合，全年网上立案 791 件，网上保全 82 件，网上鉴定 255 次，网上阅卷 293 次，网上交费率 89.38%。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规范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及书记员管理，合理安排项目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的对象是项目支出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方法：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绩效评价的标准：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召开了绩效评价专题会议、成立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查阅相关的材料、核实和统计相关数据资料、评价该项目预期目标实现情况、小组讨论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提出存在问题和意见、撰写评价报告。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组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进行评价，综合评分为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

## （二）绩效分析

### 1、项目决策情况：

办案人员经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符合申报条件；项目属于财政预算支持范围。

### 2、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分配合理，资金到位、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组织实施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 3、项目产出情况：

2023 年受理各类案件 4713 件，审执结 4573 件，结案率 97.03%，同比上升 0.83 个百分点，审限内结案率 98.64%。公布生效裁判文书 951 份，网络庭审直播 518 场。充分发挥新媒体矩阵效应，微博发布 968 条，微信公众号推送 646 条。

### 4、项目效益情况：

司法辅助人员和书记员作为审判力量的有力补充，缓解了案多人少的司法现状，为打造一支专业化、职业化的审判队伍，提升审判效率，减轻当事人诉累都起到了积极重要的作用。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按时足额发放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和书记员经费，一是明确调整完善指标任务；二是认真执行落实。对项目内容进行了细化量化，将项目目标层层分解到领导、到部门、到专人，并纳入年度岗位目标责任考评范围，既分工明确，又相互配合，领导的重视、明确的职责、有力的推动了审判执行工作

---

的顺利完成。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精准、各明细项目支出计划要进一步细化，审核把关还需进一步严格，坚决落实预算绩效的目标和要求。

六、有关建议

加大省聘书记员管理制度的落实，特别是在学习培训方面，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工作质量。有必要对项目绩效评价人员加强业务培训，以提高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促进司法雇员、聘用干警的工作顺利开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